

泥土的芬芳

林洋港

(本文另有圖照刊第二頁)

在農業社會裡，一些生長在偏遠落後鄉村的兒童們，不像都市兒童生活多姿多采，他們大半很早就接觸到工作和責任，體會到獎勵和責罰。偏遠農村兒童的童年歡樂，不是來自美好而豐盛的食物，也不是華麗而高貴的服飾，更不是各式各樣新奇而有趣的玩樂設施。除了一些原始單調的與草木土石為友的鄉土遊戲以外，最主要的是工作完畢、任務達成以後，發自內心的喜悅、成就感，和來自長輩的讚賞與撫慰，使他們生活得健壯與快樂，充分領略到「泥土的芬芳」。

日據寶島民不聊生

本人於民國十六年農曆四月中旬，出生於臺灣省南投縣魚池鄉頭社村，是隔著壩堤，緊連著日月潭的一個四面環山、中間擁有一百七十多公頃水田的圓形農村。我出生的時候，頭社村還非常落後，除了北邊的五六十公頃的水田有日月潭水庫透過湖畔的轉隙洩流過來的較豐富的灌溉用水以外，我家裡附近南邊四十多公頃左右的水田，僅靠一道泉水來供應。在每年的農曆一、二月間，需要插秧的時候，往往在遇到枯水季節；所以這一道泉水，除了供給幾十戶人家飲用以外，可以用作農田灌溉的水量，也就所剩無幾了。有

時候常常有一部分農田沒有辦法插秧，或是在插秧以後，因為水源不充裕，影響成長與結實，稻穫受到很大的影響，這種情況是常常發生的。

同時有一個很奇怪、也說明日本統治臺灣不顧民生需要的一個例子：我的村子緊靠日月潭水庫和隔壁的水裡兩個發電廠也很近，可是村子裡只有北西邊的部分家戶有電燈設備，我們東邊和我家南邊，佔全村將近五分之三的住戶，是一直到我廿幾歲，光復後第四年，政府實施農村電化的時候，才得到電燈設備，以前都是用油燈。

一個完全以農林業為經濟基礎的村子裡面，每一個家庭不論男女兒童，從五、六歲開始，第一就要收牛。收牛有兩種情況要注意，在水田收割以後，田裡沒有農作物，可以把牛放開，讓牠在田裡自由吃草、活動，但是要負責不能讓牛隻走失。一年兩期稻作，大約有九個月的時候，田裡有水稻，就要牽著牛，沿著田埂走動，讓牛吃田埂上的雜草，防止牠踐踏或啃食秧苗，這是五、六歲小孩子要做的工作。

詔齡開始顧水砍柴

我剛才說過，我們村子裡第一期稻作，僅靠一道少量的泉水，所以村子裡有一個習慣，叫做

「顧水」，就是每一家需要在需要灌溉水田的時候，不論大人小孩，必須有一個人到泉水附近守顧，這樣才可以分到一分水，假使沒有人在那裡看顧，就分不到水，這就是我從五、六歲開始，除了收牛以外的另一項工作。後來年歲慢慢長大，到了七、八歲的時候，就要陪我的姊姊上山去砍柴。我最大的姊姊，比我大四歲，二姊長我兩歲，她們女孩子上山，心裡總是有些膽怯，需要有人陪伴；七、八歲的小孩子，沒有什麼力氣砍伐樹木，我就幫忙姊姊，把她們砍好的木柴，收集成一堆，便於捆紮。我也不能空手回家，我姊姊就找些細小的樹枝兩三枝，捆成一小束，讓我帶回家，表示年紀雖小，也盡了打柴責任。

上煎下焙飽受冰霜

等到十二、三歲的時候，田裡面像犁田等笨重的工作，沒有力量去做，但在插秧時可幫忙運送秧苗，在秧苗插下以後，有三次除草工作是要做的，在水田裡雙腿跪下除草，水深及膝，雙手齊用，把雜草攪入泥土內，雖然工作效率趕不上大人，七、八歲的小孩還是要幫忙大人做這些工作。第二期稻作除草都在夏天，上面炎陽照射，下面泥水被太陽曬得滾燙，一般都把這種情形，叫

做「上煎下焙」，焙就是燙的意思。第一期稻作恰恰相反，除草工作大半在農曆正二月間。日月潭附近，海拔七百公尺左右，早晚常常下霜，水田裡邊結有薄冰，水溫很低，下田除草，又飽受冰霜侵襲。除草工作雖然苦了一點，但是對一個成長中的小孩子來說，是一項訓練耐力與毅力的機會。除此之外，還有「散糞」的工作；在那個時候很少有化學肥料，而且價格昂貴，為了節省，大都用牛欄裡的「牛糞」加上稻穀，再割一些雜草摻在一起，堆放着讓它發酵，叫做「堆肥」；等水田犁好，放水以後，由大人把堆肥挑送到田裡，一堆一堆、一排一排放置妥當，再由小孩子們用手去撒佈，這也是小孩子們可以參與的工作。

農忙時節無人偷閒

我十四歲的時候，因為到臺中第一中學投考未錄取，所以就去日本東京讀中學。民國卅三年我十八歲，也是光復前一年從日本回來，這期間大約四年半左右，我沒有參加農事。回來以後，十八歲已經算是大人啦，除了在村子裡母校（小學）擔任代課教員以外，每逢假日及閒暇時間，就要參加家中一切農事工作，如犁田、插秧、除草、割稻等樣樣都做。我雖然不是專業農人，但也必須量力、盡力去做，不能閒著；因為當時村子裡每一個家庭男女老老少少都在勞動工作，雖然沒有人逼迫你工作，但你自己不做，遊手好閒是說不過去的。一切都很自然地進行著，這就是我生長的环境。

公餘照樣下田上山

到了光復以後，除了農田工作以外，又加上了林地造林工作，為什麼呢？因為在我村子附近，有日據時期日本人經營的拓植會社的林地（都是日本退休官員，他們到臺灣來，憑藉特權，承租林地，一租就是幾百公頃、幾千公頃），光復以後由臺灣土地銀行接管，並根據三民主義政策，分給當地民衆承租造林，造林的樹木多是廣葉杉。當時我們家裡也承租了些林地，我就幫助父親從事造林工作，從廣葉杉苗木的栽培到種植都要自己去動手；在種植後的前五、六年內，每年還必須做兩次除草，假使不去除草，那些雜草蔓藤叢生，很快就會把苗木糾纏住，長不起來，另外選擇比較平坦的地方，種植一些香蕉、樹薯、地瓜等間作，那就要挑肥料上山施肥，也要挑選成熟的香蕉、樹薯、地瓜或其他水果等回家及打柴等，這樣的工作，我一直做到虛歲四十歲。擔任南投縣長以後，因為公務太忙，無法兼顧，我才離開了農事和林地工作。在三十九歲以前，無論是在南投縣政府當課員、行政課長、秘書，一直到擔任雲林縣黨部主任委員的兩年多的時間裡，例假日回家，我還是照樣下田上山。

體認實實在在做事

我從少年、到青年、到壯年的時期，都和農事接觸，因此就得到了幾個心得：

第一：農業、林業，一定要實實在在；一塊土地，必須靠一張鋤頭，或是一張犁，去努力耕

翻，不然土壤就翻不起來，也不會鬆散，你不去除草施肥，農作物就長不茂盛，這是非常現實的問題。我們推論到其他做人處世方面，也何嘗不然，做任何事情，都需要實實在在，努力奮鬥。所以說，「一分耕耘，一分收穫」是絕對正確的；至於做生意投機賺錢，玩股票僥倖發財，那種可以買空賣空的事情和農業性質不同，農業沒有是僥倖的。尤其我在臺大的時候，法學院院長薩孟武老師，於民國四十年我們要畢業的前夕，他給我們訓話，他說：「你們今天畢業，只是學問的基礎階段完成，你們一定要繼續的再充實自己，你們的求學絕對不可以中斷，你們不要自滿。我們現在的社會，還是重視學歷和文憑，你們因為臺大畢業，社會將來可能會給你們較高的職位，但是假若你自己肚子裡沒有東西的話，雖然你的職位是什麼長，實際上你必須依賴你的僚友，因為他出的主意和方案，都比你高明，你就不能主動發揮領導功能，所以你們一定要繼續充實自己，做事情一定要實實在在。」這是薩孟武老師對我們畢業同學的臨別贈言，發人深省。

再如大發明家愛迪生，有人問他，你有這樣多偉大的發明，你有什麼秘訣嗎？他說：「那裡有什麼秘訣，還不是百分之九十九靠『流汗』、『辛苦』去實驗求證，靠靈感不過百分之一。」我們都認為他是天才、偉大的發明家，其實愛迪生先生也是靠『流汗』、『辛苦』去完成他的發明與創造，不是光靠靈感和僥倖的。我從小的時候，因務農而養成勤勞務實的習慣，再加上我的老師薩孟武先生的訓誨與愛迪生的名言，所以我第

一個心得，就是做人一定要實在，不尚浮誇空談。

培養吃苦耐勞恒心

第二：是養成吃苦耐勞的習慣，古人說：「鋤禾日當午，汗滴禾下土，誰知盤中餐，粒粒皆辛苦」。在炎熱的天氣裡，挑着東西上山；下田也是一樣，從早到晚滿身大汗，尤其我又不是專業農人，只是在公餘、例假、閒暇時間去從事農事、林地工作，那種勞累、辛苦，有時筋骨酸痛，是要很大耐力的，有了這種經驗，以後處理事務遇到困難的時候，我常想也沒有昔年上山下田苦，因此在心理上比較能够忍受。同時也很奇怪，我在少年的時候身體很瘦弱，可是經過長時期的勞動，慢慢地結實起來啦，這也是一個很好的收穫，所以我更能體會到古人所說的：你不要怕苦，這個苦你不會白受的，一定有其他「甘」的收穫。這一句古話實在不錯。

第三：了解農民的辛苦，這對以後我當縣長、建設廳長到省政府主席，以至到現在有機會參與農林業方面的決策的時候，很有影響。譬如我前面說過，我們村子裡「給水」不理想；現在說「排水」，每當夏天，第二期稻作還沒有長成以前，恰好都是豪雨颱風季節，我們村子裡，排水系統不好，一下雨，低窪地區稻田，往往被淹兩三天以上。水稻的苗被水淹三天以上就全部枯萎，假如淹一天多，還可以挽救，很糟糕的是泥土都沾在稻葉稻莖上，妨礙成長，也易生病害，所以必須一株一株地去潑水清洗，是相當苦的。尤其上山工作，沒有產業道路，車輛無法通行，步

步靠人力來挑，到以後人工很貴，賣到的錢，不够支付工資，一些受季節限制的水果，任他棄置腐爛，無人採收。

全力改進農村建設

當今總統蔣經國先生擔任行政院長的時候，不斷深入民間，瞭解民生疾苦，因此對農村建設投入了大量資金，督促各級政府加速農村建設。因為本人是來自農村，當然很了解院長用心之所在，便積極對產業道路、灌溉、水利、區域排水等農業建設工程，很忠誠的遵照院令去推動。

最近據悉東部地區有些林班承租人不依規定造林，反而在承租地內種植其他間作物，如金針花等。嚴格依法講，這些承租人在造林以外種植其他間作物，是違反契約與規定的行為，有人主張予以剷除，並沒有不對。但是反過來想一想，現在林班編定是大面積的，一個林班廣達一、二百多公頃，甚至五、六百公頃，沒有依照地勢細作區畫，以致在同一林班內，有的坡度大，有的坡度小，很平坦的地段也有。假如坡度在十五度以下的，一定要強制造林，在當前木材的用途，已被很多化學合成品取代，在木材銷路又不好的情況下，我認為這一種很粗略的、大面積的林班編定方式，硬性規定必須造林，對土地利用來說，並不符合高經濟使用原則。尤其是我很體諒農民的困難，你要他造林，以廣業杉、相思樹來講，必須十幾年以後才能砍伐、有收益；在這個期間，他要維持生活，你不准他間作，那怎麼可以呢？有時候他另外有間作，對於主作物反而好；

因為間作的關係，使它沒雜草，主作物反而長得好、長得快。因此，我認為在這種情形下，是應該斟酌的實情，從寬處理才是合理的辦法。

大家共享泥土芬芳

其次我的一個感想，我覺得農民實在是可敬可愛，現在比方種稻米，他的利潤微薄，甚至於有些產量低的地方，還換不回成本，可是農民為什麼還不休耕呢？他認為他還能工作，而讓自己的水田荒蕪，好像是違背了天賦的責任，他就不能心安理得，覺得很不自在，他非動、非作、非耕作不可。其次他有金錢以外的一種「報償」和「喜悅感」。比方看種的稻子，從秧苗開始，一天一天的成長，到收割前夕，那一片黃金色的波濤萬頃，起伏盪漾，他就有說不出的喜悅。譬如說我種的那些杉木，一株株的種下去，幾個月以後，來鋤草的時候，發現它已長了好幾寸；春天、秋天兩次，他會長出毛茸茸般很好看的嫩芽，實在叫人心裡喜歡；過了一年，已經到我腰部；再過一年，已經長到我的肩頭啦。看到它生機勃勃，一直到長大成林，那一片清新碧綠、聳天挺立的林相，襯托著藍天白雲，點綴些鳥語蟬鳴，帶給你金錢物質以外的一種難以形容的喜悅，這是屬於農民的喜悅。所以我覺得農民特別的尊敬、可愛，我們應該多珍惜、多愛護他們。同時希望居住在都市的同胞們，有機會多到農村去，體會一下農村生活的情趣，學習一些吃苦耐勞的精神，分享泥土的芬芳。（摘自聯副，標題為編者所加）